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劉怡青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94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edu_phe.24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內湖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10730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「濟生股份有限公司斗六廠」生產之「特調咖哩粉（製造日期：2024.05.07；有效日期：2026.05.06D）」，經檢出蘇丹色素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3年10月29日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1575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於113年10月1日至「寬大食品有限公司（新北市新店區民生路29號）」抽驗旨揭產品，檢驗結果檢出「蘇丹色素一號」（標準：不得檢出），涉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15條第1項第10款之規定。
- 三、請貴校（園）及桶餐廠商清查使用原料，若有使用到違規商品批次，應立即停止使用，並通報本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及本府衛生局，幼兒園請通報學前教育科。
- 四、另午餐暫緩使用辣椒粉、咖哩粉（含咖哩塊）等調味品至114年1月20日止，後續視衛生單位稽查情形再行評估是否恢復使用。

大湖國小 1131104



TIAA1133008096

五、請本市非學實驗機構團體之學籍學校，協助通知設籍之實驗機構團體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餐盒食品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、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臺北市私立內湖科見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何嘉仁文山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天華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加楓國際蒙特梭利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小樹苗華頓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宛的弗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滿兒圓幼兒園（已停用）、臺北市私立星莆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三愛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蔚思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比利馬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聖如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凱斯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除外）、臺北市私立內湖科見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何嘉仁文山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天華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加楓國際蒙特梭利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小樹苗華頓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宛的弗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星莆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三愛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蔚思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比利馬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凱斯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聖如幼兒園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

